广告服务合作协议（范本）

**甲方：**

**乙方：**上海华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除非双方另有明确规定，本合同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

一、合作内容及期限

甲方为推广公司形象、产品或服务，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在乙方平台媒体——**21世纪节能环保网**(http://www.sinosepe.com)上发布广告。

广告类型为“”。

本合作协议自2023年 01 月 01 日始，至2023年 12 月 30 日止。

二、相关权利与义务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的，应及时以邮件、传真等文字方式通知对方，征得对方的同意后，在约定时限内，签订补充条款，注明变更事项。未告知变更要求，擅自变更，则视为按原合同约定条款履行；擅自变更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甲方合作义务

（1）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广告发布需要的图文信息文件；

（2）甲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广告图文信息文件符合我国广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且该文件本身并无瑕疵；

（3）甲方需在广告上线前付清全部广告款，总金额为 49800元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付款信息：

户 名：上海华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上海市鞍山路支行

账 号：1001256609300022022

2、乙方合作义务

（1）乙方在21世纪节能环保网网站或微信公众号“推荐企业”菜单中为甲方放置文章链接；

（2）乙方保证将甲方提供的广告信息文件置于指定位置；

（3）乙方保证网站在本合同的有效期内能够正常运行。

三、保密责任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可能参与和获得对方各种商业机密，仅限于双方互利合作予以采纳和参考，在合同期间及合同终止后两年内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公开。

2.双方秉着负责的态度营造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任何一方违反保密协定或国家相关规定给对方造成伤害，被伤害方保留和拥有索赔的权利。

3.以上保密条款并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撤销而失效。

四、免责条款

如因洪水、地震、火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法律、政府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面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五、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在上海法院系统进行仲裁。

**甲 方：** **乙 方：**

上海华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17317989800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